

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收到公司董事高翔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,高翔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 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,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高翔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,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补选董事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高翔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,公司董事会对高翔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七日

